

## 第五章 選民的一致與分裂投票

由於第七屆立法委員選舉改採「單一選區兩票並立」的混合選舉制度，台灣選民首度有機會針對「同一個職務」握有兩張選票，一張投候選人，另一張投政黨，屬於相同層級兩票制下的國會選舉（王業立、彭怡菲 2004, 9；黃紀 2008b, 133-134）。在這種兩票制下，選民對於兩張選票的投票決定各有不同考量。依學理探討，選民在圈選單一選區及比例代表兩種選票時，均一致投給同一政黨或政黨聯盟，稱為「一致投票」；反之，若選民將這兩種選票投給的不同政黨，則視為「分裂投票」（黃紀 2008b, 134）。<sup>53</sup>其中，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因素眾多。首先，有資格列入政黨票之政黨，未必在每一個選區都有提名區域候選人。而有些小黨（及獨立參選者）雖有候選人在小選區參選，卻未提出比例代表名單，以致部分選區的選民沒有機會忠誠的一致投票，不得已將兩張選票投給不同的政黨（黃紀 2008b, 138）。其次，即使政黨在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也在比例代表中提出政黨名單，但選民也有可能由於個人的投票策略或認知偏好，決定採取分裂投票。本章的目的即針對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進行探析，除了檢視此次選舉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各種型態外，也將同時利用總體層次與個體層次的資料，探討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各種因素。

### 第一節 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型態

此次選舉結果，在單一選區主要是國民黨與民進黨兩大政黨競爭的局面。而在比例代表中小黨的得票率雖然稍微提高，但國民黨與民進黨依舊掌握絕大多數的選票，規模較小的政黨中也僅有新黨及台聯的得票率超過 3%。藉由 TEDS2008L 的選後面訪資料，在對投票抉擇有明確回答的受訪者中，檢視其兩張選票之投票抉擇的交叉分析（如表 5-1）可以發現，此次選舉選民一致投票的比例相當高，若兩票之中有一票投給國民黨或民進黨的選民，另一票也採一致投票的比例皆高達八成以上。而在全體受訪者中，兩張選票皆投給國民黨的選民達

<sup>53</sup> 黃紀（2001b, 546）在探討不同公職選舉的分裂投票時，曾將分裂投票區分為「廣義」及「狹義」兩類，廣義是指選民在兩項公職都有投票，且分別投給不同黨的候選人、或至少有一票投給了無黨籍的候選人；至於狹義的分裂投票則是只限於政黨在兩種公職都有提名候選人，而選民的兩票分別投給不同政黨的候選人。

47.6%，兩張選票皆投給民進黨的比例亦佔 28.8%，兩黨一致投票的比例合計高達 76.4%。顯見此次選舉由兩大政黨相互競爭的態勢十分明顯，且選民針對兩大政黨採取一致投票的比例也相當高。

選民對規模較小的政黨採取一致投票的比例相當低。除了新黨因未在單一選區提名以致選民「無機會」對其採取一致投票外，在其餘有機會獲得一致投票的小黨中，也僅台聯及客家黨分別有 1 位及 2 位受訪的支持者採取一致投票，其餘小黨在樣本中皆沒有出現一致投票的結果。尤其，在比例代表投給小黨的選民當中，其單一選區票有八成以上投給了國民黨或民進黨提名的候選人。<sup>54</sup>其中比例代表票投給台灣農民黨的 9 位受訪者，其單一選區票都投給了國、民兩大黨的候選人。這樣的結果除了可能因該小黨未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導致選民「無機會」一致投票外，選民也可能是在單一選區中為避免浪費選票而採策略投票。

過去在採行混合選舉制度的多黨制國家中，不論是選民因政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或未提出政黨比例名單而「無機會」一致投票，還是選民因「策略投票」導致分裂投票的結果，相關研究曾發現選民的分裂投票有依循聯盟屬性投票的跡象。也就是說，不論是「無機會」一致投票，還是「自願」採取分裂投票，大多數選民仍選擇將兩張選票投給在政治光譜上立場較為接近的不同政黨。Benoit 等人(2006)在對義大利的研究中即發現，「無機會」一致投票的選民，在單一選區中大多投給同一聯盟其他政黨所提名的候選人，真正採取跨聯盟分裂投票的比率並不高。至於在策略投票部分，除了傳統上最常討論的小黨支持者在單一選區為避免浪費選票，會將選票轉投給政黨屬性較為接近之次偏好大黨候選人外，在比例代表上亦可能發生這樣的思維抉擇。包括大黨支持者在擔心同一聯盟的小黨無法跨越政黨門檻取得席次分配的情況下，轉而將第二票投給同一聯盟的小黨，形成分裂投票，以求聯盟席次的最大化(Gallagher 1998)。Jesse(1988)對德國的研究即發現，「自由民主黨」(FDP)的政黨得票有一部份來自於同一聯盟不同政黨支持者所投下。此外，小黨支持者亦可能因擔心所屬政黨在政黨得票上無法跨越選舉門檻，以致喪失席次分配權而浪費選票，故決定將第二票轉投給屬於同一聯盟大黨的情形。

---

<sup>54</sup> 惟客家黨及無黨團結聯盟除外，其投給兩大政黨的比例分別為 50.0%及 75.0%。

表 5-1 「比例代表」與「單一選區」投票對象之交叉分析【一】

PR	SMD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黨 團結聯盟	第三 社會黨	客家黨	紅黨	台灣 農民黨	大道慈悲 濟世黨	民主 自由黨	無黨籍	總計
		國民黨	個數	<b>715</b>	43	1	20	1	0	1	1	1	1
	橫列%	<b>88.8</b>	5.3	0.1	2.5	0.1	0.0	0.1	0.1	0.1	0.1	2.6	100.0
	直行%	<b>82.0</b>	8.3	6.7	66.7	50.0	0.0	50.0	100.0	100.0	100.0	38.9	53.6
	合計%	<b>47.6</b>	2.9	0.1	1.3	0.1	0.0	0.1	0.1	0.1	0.1	1.4	53.6
民進黨	個數	51	<b>432</b>	13	8	0	0	0	0	0	0	21	525
	橫列%	9.7	<b>82.3</b>	2.5	1.5	0.0	0.0	0.0	0.0	0.0	0.0	4.0	100.0
	直行%	5.8	<b>83.1</b>	86.7	26.7	0.0	0.0	0.0	0.0	0.0	0.0	38.9	35.0
	合計%	3.4	<b>28.8</b>	0.9	0.5	0.0	0.0	0.0	0.0	0.0	0.0	1.4	35.0
台聯	個數	13	<b>25</b>	<b>1</b>	0	1	1	0	0	0	0	3	44
	橫列%	29.5	<b>56.8</b>	<b>2.3</b>	0.0	2.3	2.3	0.0	0.0	0.0	0.0	6.8	100.0
	直行%	1.5	<b>4.8</b>	<b>6.7</b>	0.0	50.0	25.0	0.0	0.0	0.0	0.0	5.6	2.9
	合計%	0.9	<b>1.7</b>	<b>0.1</b>	0.0	0.1	0.1	0.0	0.0	0.0	0.0	0.2	2.9
無黨團結聯盟	個數	3	3	0	<b>0</b>	0	0	0	0	0	0	2	8
	橫列%	37.5	37.5	0.0	<b>0.0</b>	0.0	0.0	0.0	0.0	0.0	0.0	25.0	100.0
	直行%	0.3	0.6	0.0	<b>0.0</b>	0.0	0.0	0.0	0.0	0.0	0.0	3.7	0.5
	合計%	0.2	0.2	0.0	<b>0.0</b>	0.0	0.0	0.0	0.0	0.0	0.0	0.1	0.5
新黨	個數	<b>67</b>	4	0	0	0	1	0	0	0	0	6	78
	橫列%	<b>85.9</b>	5.1	0.0	0.0	0.0	1.3	0.0	0.0	0.0	0.0	7.7	100.0
	直行%	<b>7.7</b>	0.8	0.0	0.0	0.0	25.0	0.0	0.0	0.0	0.0	11.1	5.2
	合計%	<b>4.5</b>	0.3	0.0	0.0	0.0	0.1	0.0	0.0	0.0	0.0	0.4	5.2
第三社會黨	個數	<b>2</b>	<b>3</b>	0	1	<b>0</b>	0	0	0	0	0	0	6
	橫列%	<b>33.3</b>	<b>50.0</b>	0.0	16.7	<b>0.0</b>	0.0	0.0	0.0	0.0	0.0	0.0	100.0
	直行%	<b>0.2</b>	<b>0.6</b>	0.0	3.3	<b>0.0</b>	0.0	0.0	0.0	0.0	0.0	0.0	0.4
	合計%	<b>0.1</b>	<b>0.2</b>	0.0	0.1	<b>0.0</b>	0.0	0.0	0.0	0.0	0.0	0.0	0.4

表 5-1 「比例代表」與「單一選區」投票對象之交叉分析【二】

PR	SMD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黨 團結聯盟	第三 社會黨	客家黨	紅黨	台灣 農民黨	大道慈悲 濟世黨	民主 自由黨	無黨籍	總計
		客家黨	個數	2	1	0	0	0	2	0	0	0	0
	橫列%	33.3	16.7	0.0	0.0	0.0	33.3	0.0	0.0	0.0	0.0	16.7	100.0
	直行%	0.2	0.2	0.0	0.0	0.0	50.0	0.0	0.0	0.0	0.0	1.9	0.4
	合計%	0.1	0.1	0.0	0.0	0.0	0.1	0.0	0.0	0.0	0.0	0.1	0.4
紅黨	個數	6	0	0	1	0	0	0	0	0	0	0	7
	橫列%	85.7	0.0	0.0	14.3	0.0	0.0	0.0	0.0	0.0	0.0	0.0	100.0
	直行%	0.7	0.0	0.0	3.3	0.0	0.0	0.0	0.0	0.0	0.0	0.0	0.5
	合計%	0.4	0.0	0.0	0.1	0.0	0.0	0.0	0.0	0.0	0.0	0.0	0.5
綠黨	個數	9	4	0	0	0	0	1	0	0	0	0	14
	橫列%	64.3	28.6	0.0	0.0	0.0	0.0	7.1	0.0	0.0	0.0	0.0	100.0
	直行%	1.0	0.8	0.0	0.0	0.0	0.0	50.0	0.0	0.0	0.0	0.0	0.9
	合計%	0.6	0.3	0.0	0.0	0.0	0.0	0.1	0.0	0.0	0.0	0.0	0.9
台灣農民黨	個數	4	5	0	0	0	0	0	0	0	0	0	9
	橫列%	44.4	55.6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100.0
	直行%	0.5	1.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6
	合計%	0.3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6
總計	個數	872	520	15	30	2	4	2	1	1	1	54	1502
	橫列%	58.1	34.6	1.0	2.0	0.1	0.3	0.1	0.1	0.1	0.1	3.6	100.0
	直行%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合計%	58.1	34.6	1.0	2.0	0.1	0.3	0.1	0.1	0.1	0.1	3.6	100.0

資料來源：TEDS2008L。

註：將屏東縣第一選區候選人「蔡豪」，歸類為「無黨團結聯盟」後選人。

此次立委選舉，同屬泛藍陣營的國民黨與新黨，在單一選區中皆以國民黨名義提名，國民黨也與無黨團結聯盟達成協商，在 4 個單一選區中未提名候選人，「禮讓」無盟提名候選人參選，形成「國民黨、新黨、無盟」的政黨聯盟形式。至於民進黨與台聯，雖然此次選舉並未達成合作協商提名，但選民對於這兩個政黨在政治光譜上的位置認知較為接近，在實際政治競爭上亦被視為同屬泛綠陣營，其認同者若採取分裂投票，亦較可能選擇投給其中另一個政黨。對此，本文將藉由 TEDS2008L 的面訪資料，檢視在此次選舉中採取分裂投票的選民，是否有「聯盟投票」的傾向，出現泛藍認同者的分裂投票是在泛藍政黨中進行選擇，而泛綠認同者則是在泛綠政黨中採取分裂投票。

依據表 5-1 的結果顯示，政黨票投給新黨的選民，因新黨未提名選區候選人而不得已採分裂投票的情形下，有高達 85.9% 在單一選區中投給了國民黨提名的候選人，僅有 5.1% 投給民進黨候選人。而在政黨票投給台聯的選民中，則有 56.8% 在單一選區中投給民進黨候選人，投給國民黨候選人者僅佔 29.5%。初步顯示藍綠陣營的「聯盟投票」，確實是此次選舉中選民分裂投票的主要型態，尤其選民在國民黨與新黨間的「聯盟投票」，要比民進黨與台聯間明顯許多。

將上述各種投票型態依據政黨以及藍綠屬性進行劃分（如表 5-2），更可清楚呈現出分裂投票的類型。其中，選民的兩張選票雖然採取分裂投票，但政黨票或候選人票是投給泛藍陣營內的不同政黨者，佔 6.0%。而政黨票或候選人票是投給泛綠陣營內的不同政黨者，則佔 2.5%。值得注意的是，在採取這兩類「聯盟投票」的選民中，若以政黨票的投票決定為主，絕大多數是屬於「無機會」一致投票。在泛藍陣營內分裂投票的 90 個樣本中，有高達 89 位受訪者，其政黨票所投對象，並未在其設籍之選區提名候選人參選。在泛綠陣營內分裂投票的 38 個樣本中，也有高達 33 位受訪者，其政黨票所投給的政黨，未在其設籍之單一選區提名候選人。顯示，政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以致選民「無機會」一致投票，是導致分裂投票的重要原因，但並非是唯一的影響因素。選民亦可能基於其他考量，決定採取分裂投票，有待進一步分析。

表 5-2 選民兩張選票投票抉擇之組合型態

政黨票／選區票	次數	百分比	投票型態	百分比(n)	一致 / 分裂	百分比(n)
國民黨／國民黨	715	47.6	國民黨一致	47.6(715)	一致投票	76.6(1150)
民進黨／民進黨	432	28.8	民進黨一致	28.8(432)		
台 聯／台 聯	1	0.1	台 聯一致	0.1(1)		
客家黨／客家黨	2	0.1	客家黨一致	0.1(2)		
國民黨／無 盟	20	1.3	泛藍陣營內 分裂投票	<b>6.0(90)</b>	分裂投票	23.4(352)
無 盟／國民黨	3	0.2				
新 黨／國民黨	67	4.5				
民進黨／台 聯	13	0.9	泛綠陣營內 分裂投票	<b>2.5(38)</b>		
台 聯／民進黨	25	1.7				
國民黨／民進黨	43	2.9	政黨投泛藍、 候選人投泛綠	3.4(51)		
國民黨／台 聯	1	0.1				
新 黨／民進黨	4	0.3				
無 盟／民進黨	3	0.2				
民進黨／國民黨	51	3.4	政黨投泛綠、 候選人投泛藍	4.7(71)		
民進黨／無 盟	8	0.5				
台 聯／國民黨	13	0.9				
國民黨／無黨籍	21	1.4	其他組合	6.8(102)		
民進黨／無黨籍	21	1.4				
台 聯／無黨籍	3	0.2				
無 盟／無黨籍	2	0.1				
新 黨／無黨籍	6	0.4				
其他分裂投票	48	3.2				
總和	1502	100.0				100.0(1502)

資料來源：TEDS2008L。

註：將屏東縣第一選區候選人「蔡豪」，歸類為「無黨團結聯盟」後選人。

為此，本研究進一步將選民的政黨認同納入考量，檢視國民黨、民進黨、台聯及新黨認同者對於兩張選票的投票抉擇。<sup>55</sup>表 5-3 數據顯示，在國民黨認同者中兩張選票都投給國民黨的比例高達 81.6%，而在政黨票投給國民黨，單一選區票投給無盟的 18 位，皆是因為國民黨在該選區未提名，「禮讓」無盟的顏清標、李和順及蔡豪，致使選民在「無機會」一致投票的情形下，採取分裂投票。這表示部分單一選區在國民黨與無盟的合作提名下，選民的分裂投票確實出現「聯盟

<sup>55</sup> 在此的前提假設是，選民的政黨認同顯著影響其政黨票的抉擇，例如：國民黨認同者多數選擇將政黨票投給國民黨。

投票」的情形。另外，在國民黨認同者中，次多的投票抉擇型態是政黨票投給新黨，而單一選區票仍投給國民黨候選人（佔 5.6%）。之所以形成這種「聯盟投票」型態，即可能如上述所言，部分國民黨認同者對於新黨仍有一定的偏好與支持度，在擔心新黨可能因政黨票無法跨越席次分配門檻，無法取得席次分配權，故決定將政黨票而投給新黨。

民進黨的認同者中，有 77.6%將兩張選票都一致投給民進黨，略低於國民黨認同者的一致投票。另有 2.4%的民進黨認同者，雖然將政黨票投給民進黨，但單一選區票卻投給台聯，主要是因為民進黨在該選區未提名候選人參選，在「無機會」一致投票的情形下，將選票投給台聯提名的候選人。包括：台中縣第 4 選區的高基讚（6 位）、台北縣第 9 選區的周倪安（4 位）。民進黨認同者中，另有 2.2%將單一選區票投給民進黨候選人，政黨票則投給台聯。這也可能是因為擔心台聯在政黨票上無法取得席次分配權，對台聯仍保有一定程度的支持，故選擇將政黨票投給台聯。惟或許因為民進黨與台聯在選前未達成協調合作，甚至引發衝突，也或許是民進黨認同者對台聯的認同感較低，以致民進黨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台聯的比例，要比國民黨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新黨來的偏低許多。

當然國民黨與民進黨亦有少數認同者，採取兩黨之間的分裂投票。其中，多數是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所認同的政黨，而單一選區票則投給另一個政黨。其所以出現這種型態，是因為政黨票的抉擇主要是考量選民對於政黨的偏好排序，這與選民的政黨認同存在高度的相關性。但在單一選區候選人的抉擇上，除了政黨認同外，選民對候選人的個人評價亦是關鍵因素，尤其選區候選人長期進行的選區服務，並透過地方組織的進行人際動員，皆可能吸引不同黨派選民的認同與支持。當選民對於候選人的個人評價與其政黨認同出現衝突時，分裂投票的結果即可能發生，這種分裂投票是選民依其真實偏好所決定，並非擔心選票浪費而採取策略投票所致。有趣的是，此種分裂投票在民進黨認同者上出現的比例要高於國民黨認同者，在民進黨認同者中有 6.1%將政黨票投給民進黨，單一選區票則是投給國民黨提名的候選人；反觀，國民黨認同者僅有 3.5%將政黨票投給國民黨，在單一選區票投給民進黨提名的候選人。顯示，國民黨候選人要比民進黨候選人更能爭取到敵對政黨之認同者的選票支持，也符合一般國民黨候選人善於利用地方組織進行人際動員之競選策略的認知。

表 5-3 選民政黨認同與兩張選票投票抉擇交叉分析表【一】

政黨認同	PR	SMD							合計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盟	無黨籍	其他政黨		
國民黨	國民黨	個數	<b>600</b>	<b>26</b>	0	<b>18</b> <sup>註2</sup>	15	4	663
		橫列%	<b>90.5</b>	<b>3.9</b>	0.0	<b>2.7</b>	2.3	0.6	100.0
		合計%	<b>81.6</b>	<b>3.5</b>	0.0	<b>2.4</b>	2.0	0.5	90.2
	民進黨	個數	5	3	0	1	0	0	9
		橫列%	55.6	33.3	0.0	11.1	0.0	0.0	100.0
		合計%	0.7	0.4	0.0	0.1	0.0	0.0	1.2
	新黨	個數	<b>41</b>	1	0	0	1	0	43
		橫列%	<b>95.3</b>	2.3	0.0	0.0	2.3	0.0	100.0
		合計%	<b>5.6</b>	0.1	0.0	0.0	0.1	0.0	5.9
	台聯	個數	5	0	0	0	0	0	5
		橫列%	100.0	0.0	0.0	0.0	0.0	0.0	100.0
		合計%	0.7	0.0	0.0	0.0	0.0	0.0	0.7
	其他政黨	個數	13	1	0	0	1	0	15
		橫列%	86.7	6.7	0.0	0.0	6.7	0.0	100.0
		合計%	1.8	0.1	0.0	0.0	0.1	0.0	2.0
民進黨	國民黨	個數	8	7	1	0	0	0	16
		橫列%	50.0	43.8	6.3	0.0	0.0	0.0	100.0
		合計%	1.7	1.5	0.2	0.0	0.0	0.0	3.5
	民進黨	個數	<b>28</b>	<b>357</b>	<b>11</b> <sup>註3</sup>	3	16	0	415
		橫列%	<b>6.7</b>	<b>86.0</b>	<b>2.7</b>	0.7	3.9	0.0	100.0
		合計%	<b>6.1</b>	<b>77.6</b>	<b>2.4</b>	0.7	3.5	0.0	90.2
	新黨	個數	1	2	0	0	1	0	4
		橫列%	25.0	50.0	0.0	0.0	25.0	0.0	100.0
		合計%	0.2	0.4	0.0	0.0	0.2	0.0	0.9
	台聯	個數	3	<b>10</b>	1	0	0	0	14
		橫列%	21.4	<b>71.4</b>	7.1	0.0	0.0	0.0	100.0
		合計%	0.7	<b>2.2</b>	0.2	0.0	0.0	0.0	3.0
	其他政黨	個數	0	10	0	1	0	0	11
		橫列%	0.0	90.9	0.0	9.1	0.0	0.0	100.0
		合計%	0.0	2.2	0.0	0.2	0.0	0.0	2.4

資料來源：TEDS2008L。

註 1：將屏東縣第一選區候選人「蔡豪」，歸類為「無黨團結聯盟」後選人。

註 2：其中 9 個樣本是投給顏清標、6 個投給李和順、3 個樣本是投給蔡豪。

註 3：其中 6 個樣本是投給高基讚、4 個是投給周倪安。



表 5-3 選民政黨認同與兩張選票投票抉擇交叉分析表【二】

政黨認同	PR	SMD							合計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盟	無黨籍	其他政黨			
台聯	國民黨	個數	2	0	0	0	1	0	3	
		橫列%	66.7	0.0	0.0	0.0	33.3	0.0	100.0	
		合計%	10.0	0.0	0.0	0.0	5.0	0.0	15.0	
	民進黨	個數	1	2	0	0	0	0	3	
		橫列%	33.3	66.7	0.0	0.0	0.0	0.0	100.0	
		合計%	5.0	10.0	0.0	0.0	0.0	0.0	15.0	
	新黨	個數	0	0	0	0	1	0	1	
		橫列%	0.0	0.0	0.0	0.0	100.0	0.0	100.0	
		合計%	0.0	0.0	0.0	0.0	5.0	0.0	5.0	
新黨	台聯	個數	<b>4</b>	<b>6</b>	<b>0</b>	0	1	1	12	
		橫列%	<b>33.3</b>	<b>50.0</b>	<b>0.0</b>	0.0	8.3	8.3	100.0	
		合計%	<b>20.0</b>	<b>30.0</b>	<b>0.0</b>	0.0	5.0	5.0	60.0	
	其他政黨	個數	0	1	0	0	0	0	1	
		橫列%	0.0	100.0	0.0	0.0	0.0	0.0	100.0	
		合計%	0.0	5.0	0.0	0.0	0.0	0.0	5.0	
	新黨	國民黨	個數	<b>5</b>	0	0	0	1	0	6
			橫列%	<b>83.3</b>	0.0	0.0	0.0	16.7	0.0	100.0
			合計%	<b>18.5</b>	0.0	0.0	0.0	3.7	0.0	22.2
民進黨		個數	0	1	0	0	0	0	1	
		橫列%	0.0	100.0	0.0	0.0	0.0	0.0	100.0	
		合計%	0.0	3.7	0.0	0.0	0.0	0.0	3.7	
新黨		個數	<b>17</b>	0	0	0	2	1	20	
		橫列%	<b>85.0</b>	0.0	0.0	0.0	10.0	5.0	100.0	
		合計%	<b>63.0</b>	0.0	0.0	0.0	7.4	3.7	74.1	

資料來源：TEDS2008L。

認同台聯的受訪者，令人驚訝的是沒有任何一位採取一致投票。這顯示除了台聯僅在 13 個單一選區提名，致使多數認同者「無機會」一致投票外，選民在單一選區為避免選票浪費而採取策略投票則是另一項主因。有五成的台聯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台聯，但單一選區票則是投給國民黨或民進黨提名的候選人。此外，雖然台聯認同者的投票型態相當多元，但選擇「台聯 / 民進黨」仍要略多於「台聯 / 國民黨」的組合型態。在新黨認同者方面則要單純許多。因新黨完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以致其認同者在「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的情形下，有 63.0% 選擇將政黨票投給新黨，將單一選區票投給國民黨提名的候選人，形成「聯盟投票」之分裂投票型態。另有 18.5% 的新黨認同者，或許是認定新黨在比例代表中無法跨越選舉門檻，喪失席次分配權，為避免選票的浪費，決定採取策略投票，將兩張選票一致投給國民黨及其提名的候選人。

從上述的交叉分析得知，不論選民是「無機會」一致投票，還是「自願」採取分裂投票，依政黨光譜之藍綠屬性的「聯盟投票」確實存在。在單一選區「無機會」一致投票的選民中，國民黨認同者多數會將選票投給選前即達成合作提名的「無盟」候選人，而新黨認同者則多數投給國民黨候選人。在泛綠陣營方面，民進黨認同者多數會投給台聯候選人，而台聯認同者也傾向投給民進黨提名候選人。只是這種依政黨聯盟屬性所採取的分裂投票型態，在選前達成協調合作的泛藍政黨間，要比選前未達成協調合作之泛綠政黨來的明顯。此外，部分國民黨或民進黨認同者，會將政黨票投給政黨光譜相近的新黨或台聯，除了本身對於新黨或台聯仍保有一定程度的支持外，擔心其在政黨票上無法跨越選舉門檻，以致喪失席次分配權，亦是可能的考量因素。只是這種型態在泛藍陣營（國民黨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新黨）的比例，要高於泛綠陣營（民進黨認同者將政黨票投給台聯），突顯出泛藍政黨認同者間的凝聚力，要比泛綠政黨認同者來的高。

## 第二節 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影響因素

在混合選舉制度下，影響選民針對兩張選票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因素眾多。除了因政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或未提出政黨比例名單，導致選民「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外，當政黨在單一選區與比例代表皆有提名參選時，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即由選民自主決定。此時選民個人的人口特徵與心理態度，即可能對選民的投票抉擇造成影響。從學理而言，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屬於個體行為模式的展現。當我們要進行選民投票抉擇的因果推論時，以選民個體為單位進行分析無疑是最理想的研究方式（黃紀 2001b）。<sup>56</sup>但不同選區之間存在不同的選情，除了政黨有無提名外，候選人屬性的差異、候選人的競爭程度，皆可能讓處於不同環境下的選民有不同的投票思維邏輯。為釐清各項因素之間的影响力，也避免高估選民個人因素對投票抉擇的影響，本章嘗試將總體層次的選區環境因素同時納入，藉由多層模型的建構分析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影響因素。

### 一、選民個體層次(Level-1 Model)

在民主國家中，投票屬於一種規律又常態的政治行為，選民在經歷幾次投票後，即會逐漸建立起自己的投票習慣或模式。且隨著年齡的增長，選民的政黨認同或政治態度日漸形成與穩固，更有助於投票抉擇的穩定性。但對年輕選民而言，除了對實際的政治競爭較為陌生外，自我的政治態度與政黨認同亦尚未穩固，故在兩票制下對兩張選票的抉擇，較可能有不同的考量因素，而採取分裂投票。此外，策略投票是導致分裂投票的重要原因。但由於選民對新選制及選情的瞭解程度並不同，並非每一位選民皆會採取策略投票<sup>57</sup>。其中，當選民的教育程度或政治知識愈高時，愈能掌握選區最新的選舉資訊，提高採取策略投票的機會（Karp et al. 2002）。在日本 1996 年首度改採混合選舉制度下的眾議院選舉，過去研究即發現教育程度較高的選民，其投票抉擇較不會拘泥於政黨標籤（黃紀等 2008）。2008 年立委選舉是台灣首度採行「單一選區兩票並立」的混合選舉制度，

---

<sup>56</sup> 在無法獲得個體層次的資料下，亦可採用集體層次之區位數據進行分析。但若直接將某政黨在單一選區與比例代表之得票相減，其結果僅是個別政黨集體增減的「淨變量」，並不等於個別成員差異加總的「總變量」（黃紀 2005），而「淨變量」也僅只是選民採取分裂投票比例的下限，以致存在高估選民採取一致投票、低估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的風險。此外，即便利用「區位推論」（ecological inference）的方法來估計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也僅止於描述性的推論，仍無法針對選民的投票抉擇進行因果解釋（黃紀 2001b）。

<sup>57</sup> Cox(1997, 73)即提出選民對候選人有明確的偏好排序(preference)、瞭解其他選民的投票意向(beliefs)、並能預期可能的選舉結果(expectations)，是選民採取策略投票的假設前提。

多數選民對於新選制內容的瞭解程度並不高（蕭怡靖 2009b），且教育程度愈低的選民對新選制的瞭解程度更是顯著偏低（游清鑫 2009）。顯示教育程度愈低或政治知識愈低的選民，愈有可能採取一致投票。雖然教育程度與政治知識兩者之間存在一定程度的相關，但政治知識在本研究中的意涵更為精確，不但包括對新選制的認知能力，也能涵蓋對選情的關注與理解。故以政治知識來偵測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更具備學理上的說服力，後續模型也將以政治知識的探討為主，至於教育程度則僅作為控制變數之用。

除了教育程度與政治知識外，選民有無政黨認同及其認同的強度，亦是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因素。不具政黨認同的選民，對於兩張選票的抉擇較不存在預設立場，反而傾向依據對單一選區候選人或政黨不分區名單的偏好來投票。當選民對於政黨名單與候選人的偏好不屬於同一政黨時，較可能採取分裂投票。至於對有政黨認同的選民而言，黨性愈強的選民，對所屬政黨不論在政黨票上有無超越選舉門檻的機會，或提名的選區候選人有無當選機會，皆較可能「堅持」投給其所認同的政黨及其提名候選人，減低因策略投票導致分裂投票的結果（Karp et al. 2002; Reed 1999）。在日本 1996 年眾議院選舉的實證分析，也證實了有政黨認同的選民較容易採取一致性投票的行為（黃紀等 2008）。

另外，在單一選區的競爭中，候選人除了利用政黨標籤來爭取該黨選民的選票外，候選人在地方上透過長期的組織經營與選區服務，建立起自己的人際網絡與個人選票，藉以爭取選區選民的選票支持。台灣過去採取「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SNTV），候選人除了必須面對政黨間的競爭外，也必須同時面對黨內同志的選票競爭，更加強調建立自己個人選票的重要性，政黨標籤反而容易受到忽略。當選舉期間候選人採取人際動員，而選民對於選區候選人的喜好評價與自己的政黨認同發生衝突時，即可能會將單一選區的選票投給自己偏好的候選人，而非所屬政黨提名的候選人，但在政黨票上依舊投給所認同的政黨，形成分裂投票。

至於模型分析的依變數，是依據選民所採取的各種投票抉擇型態，不論該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提名，也不論選民是否將單一選區票投給無黨籍。只要兩張選票皆投給同一個政黨及其提名的候選人，即歸類為「一致投票」；當兩張選票並未投給同一個政黨及其提名的候選人，即屬「分裂投票」。形成「一致投票」或「分裂投票」的二分類變數。根據上述選民個人因素對投票抉擇的影響（自變

數)，以及選民投票抉擇之型態的歸類處理（依變數），具以建構多層模型中第一層個體層次的模型：

$$\eta_{ij} = \log\left(\frac{\varphi_{ij}}{1-\varphi_{ij}}\right) \quad i = \text{選民}; j = \text{選區}; \varphi = \text{分裂投票的機率}$$

$$\eta_{ij} = \beta_{0j} + \beta_{1j}(40\sim 59 \text{ 歲})_{ij} + \beta_{2j}(60 \text{ 歲以上})_{ij}$$

$$+ \beta_{3j}(\text{高中職})_{ij} + \beta_{4j}(\text{專科及以上})_{ij} + \beta_{5j}(\text{政治知識})_{ij}$$

$$+ \beta_{6j}(\text{認同國民黨})_{ij} + \beta_{7j}(\text{認同民進黨})_{ij} + \beta_{8j}(\text{認同新黨})_{ij} + \beta_{9j}(\text{認同台聯})_{ij}$$

$$+ \beta_{10j}(\text{認同國民黨} * \text{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beta_{11j}(\text{認同民進黨} * \text{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beta_{12j}(\text{認同台聯} * \text{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beta_{13j}(\text{無政黨認同或無候選人評價})_{ij} + \beta_{14j}(\text{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價衝突})_{ij}$$

## 二、選區總體層次(Level-2 Model)

在選區的總體環境上，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將影響選民「有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為釐清其他變數的影響，此一變數勢必要加入模型中進行控制。此外，當選民在不同選區中面對不同的選舉情境，即有可能採取不同的投票抉擇。其中，候選人的個人特質以及候選人間的競爭程度將是可能影響的重要因素。當選區中出現脫黨參選的候選人時，選民可能因為對選情認知不清，誤以為脫黨參選者仍是原屬政黨所提名參選，而將選票投給該脫黨參選者。或當選區具有深厚個人選票實力的獨立候選人參選時，即可能吸引多數選民的支持，當然也包括其他政黨的認同者，導致選民將選票投給該獨立候選人，以致發生「背叛」所屬認同政黨之提名候選人形成分裂投票。至於此次選舉哪些選區具有脫黨參與相當個人選票實力的候選人，經筆者蒐集整理後如表 5-4 所示。

此外，各選區內之候選人競爭程度，也是影響選民是否採取策略投票的影響因素。當選區主要候選人間的實力相差懸殊，選舉勝負早已底定，選民也能預期篤定當選的候選人時，選民採取策略投票的動機即大幅降低，反而傾向依循原有的偏好來投票，以表達對小黨候選人的支持。反觀，當選區候選人的競爭程度愈高時，小黨支持者為阻止自己最不喜歡的候選人當選，並在避免選票浪費的心態下，即提高在單一選區採取策略投票的可能性，將選票轉移給次偏好的大黨候選人，導致分裂投票的結果。

表 5-4 各選區脫黨參選暨獨立候選人一覽表

選 區	脫黨參選暨獨立候選人說明
台北縣第二選區	<b>楊蓮福</b> 蘆洲地方文史工作者，曾任前立委陳宏昌助理，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台北縣第九選區	永和市長 <b>洪一平</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台北縣第十二選區	前立委 <b>廖學廣</b> ，1997 年因堅持參選台北縣長，遭民進黨開除黨籍，在汐止市具有深厚的個人選票。
桃園縣第五選區	桃園縣議員 <b>劉俊儀</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台中縣第二選區	國民黨「禮讓」顏清標參選而未提名，追分國小校長 <b>李順涼</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台中市第二選區	親民黨立委 <b>沈智慧</b> 以無黨籍參選。
彰化縣第三選區	立委 <b>楊宗哲</b> ，在彰化縣具有強力個人選票的獨立候選人。
彰化縣第四選區	立委 <b>陳朝容</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前立委 <b>謝章捷</b> 亦以無黨籍參選。
雲林縣第二選區	立委 <b>尹伶瑛</b> 不滿台聯開除黃宗源、廖本煙，亦反對賴幸媛，故決定退出台聯，以無黨籍參選。
高雄縣第三選區	前立委徐志明之子 <b>徐慶煌</b> ，違紀參選，遭民進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高雄市第三選區	立委 <b>林進興</b> 因詐領健保費一案遭民進黨停權一年半，卻堅持參選遭民進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屏東縣第一選區	國民黨「禮讓」蔡豪參選而未提名，屏東縣議員 <b>張蕙怡</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屏東縣第三選區	屏東縣議員 <b>周碧雲</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黨籍，以無黨籍參選。
台東縣	台東縣議員 <b>許志雄</b> 堅持參選遭國民黨開除，以無黨籍參選。
澎湖縣	國民黨「禮讓」林炳坤參選而未提名，國民黨籍前縣府社會局長 <b>歐中慨</b> 以無黨籍參選。

根據以上說明，在選區環境的總體層次中，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選區中是否存在脫黨參選或具深厚個人選票的候選人，以及選區中候選人的競爭程度，皆會「直接」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故以此建構多層模型中第二層之總體層次模型如下：<sup>58</sup>

$$\beta_{0j} = \gamma_{00} + \gamma_{01}(\text{有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_j + \gamma_{02}(\text{選區競爭程度})_j \\ + \gamma_{03}(\text{國民黨單一選區提名})_j + \gamma_{04}(\text{民進黨單一選區提名})_j \\ + \gamma_{05}(\text{台聯單一選區提名})_j + u_{0j}$$

$$\beta_{kj} = \gamma_{k0}$$

### 三、合併後之多層模型(Combined Model)

在將上述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之第一層的選民個體層次，與第二層的選區總體層次相結合，所建構之兩階層模型如下：

$$\eta_{ij} = \gamma_{00} + \gamma_{01}(\text{有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_j + \gamma_{02}(\text{選區競爭程度})_j \\ + \gamma_{03}(\text{國民黨單一選區提名})_j + \gamma_{04}(\text{民進黨單一選區提名})_j \\ + \gamma_{05}(\text{台聯單一選區提名})_j \\ + \gamma_{10}(\text{40~59 歲})_{ij} + \gamma_{20}(\text{60 歲以上})_{ij} \\ + \gamma_{30}(\text{高中職})_{ij} + \gamma_{40}(\text{專科及以上})_{ij} + \gamma_{50}(\text{政治知識})_{ij} \\ + \gamma_{60}(\text{認同國民黨})_{ij} + \gamma_{70}(\text{認同民進黨})_{ij} + \gamma_{80}(\text{認同新黨})_{ij} \\ + \gamma_{90}(\text{認同台聯})_{ij} + \gamma_{100}(\text{認同國民黨 * 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 \gamma_{110}(\text{認同民進黨 * 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 \gamma_{120}(\text{認同台聯 * 強烈或普通認同})_{ij} \\ + \gamma_{130}(\text{無政黨認同或無候選人評價})_{ij} \\ + \gamma_{140}(\text{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價衝突})_{ij} + u_{0j}$$

其中， $\gamma_{s0}$ ， $s=1\sim 14$ ，是指選民個體層次對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影響力。 $\gamma_{0t}$ ， $t=1\sim 5$ ，則是指選區總體層次對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之「直接」影

<sup>58</sup> 如本文在「研究方法」章節中說明，對於「選區競爭程度」的測量方式，採取「事前預測」的方式，以政治大學預測市場研究中心在選前，針對各選區主要候選人所進行之當選機率預測值的差距(0~100)，作為選區競爭程度的衡量指標，當兩位候選人之當選機率的差距愈小時，表示該選區的競爭程度愈高。為讓此一指標更貼近一般的認知，再將兩候選人預測當選率的差距減去100並取絕對值，形成0~100連續指標，數字愈大，表示選區競爭程度愈高。

響力。表 5-5 列出多層模型中個體及總體層次相關自變數的描述統計量，其中，共有 59 個單一選區、1,464 個選民樣本數納入模型分析。在個體層次的自變數中，除了選民的政治知識是以 0~5 的連續變數納入模型外，其餘年齡層、教育程度、政黨認同以及政黨認同與候選人偏好衝突與否，則皆轉化為「虛擬變數」納入模型。至於在總體層次的自變數方面，選區中有無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以及政黨在單一選區有無提名候選人參選，以是「虛擬變數」納入模型，而選區競爭程度則是以 0~100 的連續變數形式納入多層模型。

表 5-5 多層模型中各項自變數之描述統計量【一致或分裂投票】

第一層自變數之描述統計（樣本數 i = 1,464）					
變數名稱	平均數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變數處理
20~39 歲	0.30	0.46	0	1	虛擬
40~59 歲	0.48	0.50	0	1	虛擬
60 歲以上	0.22	0.41	0	1	虛擬
國中及以下	0.33	0.47	0	1	虛擬
高中職	0.30	0.46	0	1	虛擬
專科及以上	0.37	0.48	0	1	虛擬
政治知識	3.15	1.19	0	5	連續
認同國民黨	0.50	0.50	0	1	虛擬
認同民進黨	0.31	0.46	0	1	虛擬
認同新黨	0.02	0.13	0	1	虛擬
認同台聯	0.01	0.12	0	1	虛擬
無政黨認同（中立）	0.16	0.36	0	1	虛擬
無政黨認同或候選人評價	0.33	0.47	0	1	虛擬
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價一致	0.55	0.50	0	1	虛擬
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價衝突	0.12	0.33	0	1	虛擬
第二層自變數之描述統計（選區數 j = 59）					
變數名稱	平均數	標準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變數處理
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	0.20	0.41	0	1	虛擬
選區競爭程度	28.07	28.88	0.02	99.62	連續
國民黨在單一選區提名	0.95	0.22	0	1	虛擬
民進黨在單一選區提名	0.93	0.25	0	1	虛擬
台聯在單一選區提名	0.22	0.42	0	1	虛擬



表 5-6 的多層模型結果顯示，在未放入任何總體及個體層次自變數的「無自變數模型」中，選民採取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顯著偏高。經估計選民採取一致投票的機率為 0.7731，採分裂投票的機率則為 0.2269。但這種一致或分裂投票在不同選區間存在顯著的差異（即誤差項  $u_{0j}$  有顯著的變異）。在將模型中的變異程度 ( $\tau_{00}$ ) 納入估算後，在 95% 的信心水準下，不同選區之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的機率介於 0.0738 至 0.5193 之間，顯示存在相當大的選區差異。另外，依據「組內相關係數」 $ICC(\rho)$  等於 0.1185，顯示總體層次之間的選區特性對於選民是否採取分裂投票，佔有 11.85% 的變異量。上述「無自變數模型」的估算結果，強化了多層分析的適當性與必要性。在依據學理將可能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變數，包括總體層次與個體層次等變數一併投入多層模型中。「完整變數模型」的結果顯示，在總體層次變數的影響力方面，除了選區競爭程度的影響未符合預期外，選區中是否具有脫黨參選或實力雄厚的獨立候選人，以及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中提名，皆對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有顯著的影響。至於在個體層次上，大部分自變數的影響力亦符合理論預期。

在選區環境變數的影響方面，當選區中有脫黨參選或強勢的獨立候選人時，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相對於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會增加 143.6%  $[\{ \exp(0.891)-1 \} * 100\%]$ 。此一結果顯示，單一選區中候選人的個人選票確實是吸引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的重要因素，即便所屬政黨有提名候選人參選，選民亦可能會「背離」其黨性，將選票投給無黨籍的候選人。而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提名，在不同政黨有不同的影響結果。除了新黨由於在單一選區完全未提名候選人參選，以致其支持者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外，<sup>59</sup>當國民黨或民進黨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時，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分別顯著降低 84.3% 及 46.2%。此表示「有無機會」是選民對國民黨或民進黨採取分裂投票與否的重要因素。但對台聯而言，不論台聯是否在單一選區中提名，皆對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沒有顯著的影響力。也就是說，即便台聯在單一選區中提名，也沒有顯著增加選民採取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這樣的結果也符合在單一選區中，雖然小黨有提出候選人參選，但在選民策略投票的心理下，並不利小黨候選人的選票爭取。

---

<sup>59</sup> 由於新黨未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在總體層次無變異的情形下，無須將其納入多層模型中。

表 5-6 選民一致與分裂投票之多層模型分析

固定效果 (Fixed effects)		無自變數模型	完整變數模型		
		$\beta$ (s.e.)	$\beta$ (s.e.)	Exp( $\beta$ )	
截距	截距, $\gamma_{00}$	-1.226*** (0.111)	0.717 (0.625)	2.048	
選區環境	脫黨參選或 強勢獨立候選人, $\gamma_{01}$		0.891*** (0.228)	2.436	
	選區競爭程度, $\gamma_{02}$		-0.004 (0.003)	0.996	
	國民黨單一選區提名, $\gamma_{03}$		-1.854*** (0.420)	0.157	
	民進黨單一選區提名, $\gamma_{04}$		-0.620 <sup>\$</sup> (0.314)	0.538	
	台聯單一選區提名, $\gamma_{05}$		0.124 (0.225)	1.132	
	<b>年齡層(20-39 歲=0)</b>				
40~59 歲	截距, $\gamma_{10}$		-0.459** (0.173)	0.632	
60 歲以上	截距, $\gamma_{20}$		-0.507* (0.236)	0.602	
<b>教育程度(國初中以下=0)</b>					
高中職	截距, $\gamma_{30}$		0.148 (0.205)	1.159	
專科及以上	截距, $\gamma_{40}$		0.268 (0.220)	1.308	
<b>政治知識(0~5)</b>	截距, $\gamma_{50}$		0.133* (0.065)	1.142	
<b>政黨認同(中立=0)</b>					
國民黨	截距, $\gamma_{60}$		-0.209 (0.287)	0.811	
民進黨	截距, $\gamma_{70}$		-0.173 (0.296)	0.841	
新黨	截距, $\gamma_{80}$		2.083*** (0.541)	8.025	
台聯	截距, $\gamma_{90}$		2.998* (1.151)	20.051	
<b>政黨認同*認同強度</b>					
國民黨*強烈/普通	截距, $\gamma_{100}$		-0.675** (0.240)	0.509	
民進黨*強烈/普通	截距, $\gamma_{110}$		-0.437 (0.270)	0.646	
台聯*強烈/普通	截距, $\gamma_{120}$		-1.124 (1.337)	0.325	
<b>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價 一致與否(一致=0)</b>					
無政黨認同或無候選 人評價	截距, $\gamma_{130}$		0.626** (0.196)	1.869	
政黨認同與候選人評 價衝突	截距, $\gamma_{140}$		1.502*** (0.204)	4.489	
隨機效果 (Random effects)		S.D.(Var.)	$\chi^2$ (df)	p-value	
無自變數模型					
截距, $u_{0j}$		0.665(0.442)	158.681(58)	<0.001	
完整變數模型					
截距, $u_{0j}$		0.365(0.133)	78.582(53)	<0.05	

註：\*\*\*表示  $p < 0.001$ ；\*\*表示  $p < 0.01$ ；\*表示  $p < 0.05$ ；<sup>\$</sup>表示  $p < 0.1$ 。

選區的競爭程度可能影響選民採取策略投票的意願，導致一致或分裂投票的結果。當選區候選人的實力差距懸殊，選舉勝負早已底定時，選民較無意願採取策略投票，降低了分裂投票發生的可能性。但多層模型的分析結果顯示，選區競爭程度對於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並沒有顯著的影響力。之所以如此，筆者認為此次選舉各單一選區幾乎皆呈現國、民兩大黨的競爭態勢，<sup>60</sup>台聯提名的候選人除了台中縣第 4 選區的高基讚外，其餘候選人的實力並無法與國民黨或民進黨候選人相抗衡，以致選區競爭程度在台聯支持者是否採取策略投票上並無太大的變異程度。另外，在許多選舉競爭程度較高的選區，多是由於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的加入所致，以致兩項自變數彼此間存在一定程度的相關性，削弱了選區競爭程度的在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影響力。

至於在選民的個人因素方面，當選民的年齡層愈低或政治知識愈高時，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愈高。40 歲以上選民採取分裂投票相對於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要比 20 至 39 歲選民顯著減少 35~40% 左右。當選民的政治知識每增加一個單位時，其採取分裂投票相對於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則增加 14.2%。這樣的結果皆符合本文的假設。在政黨認同方面，有政黨認同者未必較無政黨認同者傾向採取一致投票，主要需視政黨的規模而定。就國民黨與民進黨兩大黨來說，由於黨提名候選人的當選機會較高，故其認同者採取分裂投票的比例較無政黨認同者來的低。反觀，規模較小的台聯，其認同者則因策略投票的考量，以致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要顯著高於無政黨認同者，達 20.051 倍。新黨則因未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也讓其認同者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要顯著高於無政黨認同者 8.025 倍。

另外，不論國民黨、新黨或台聯認同者的黨性愈強，皆會愈傾向採取一致投票。但分析中僅在國民黨認同者中呈現統計上的顯著水準，「普通或強烈認同」國民黨的選民，其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要比「有一點認同」者顯著減少 49.1%。而當選民對於選區候選人的偏好與自己的政黨認同有衝突時，其採取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會是對候選人偏好與自己政黨認同相一致選民的 4.489 倍。顯示在單一選區中，候選人的個人魅力或藉由人際網絡所建構的個人選票，確實可能讓選民「背離」其所認同的政黨而採取分裂投票。

---

<sup>60</sup> 部分選區雖然國民黨或民進黨未提名，但仍是呈現兩大黨所支持之候選人相互競爭的局面。

### 第三節 各種投票型態的分析

透過上述模型分析，驗證了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影響因素，惟如同本文表 5-2 的整理，不論一致投票或分裂投票，其中皆包含了各種不同的投票類型，一致投票主要以國民黨及民進黨為主，但分裂投票的類型則甚多。為更進一步瞭解選民對兩張選票的投票抉擇，本文將針對各種類型的一致或分裂投票進行模型檢證。在樣本數的考量下，僅將主要政黨且樣本數較大的投票型態納入分析，包括「國民黨一致投票」、「民進黨一致投票」、「政黨票投國民黨、候選人票投民進黨」、「政黨票投民進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以及「政黨票投台聯、候選人票投民進黨」等六種投票型態。

在研究方法上，由於依變數屬於「六分類」，在模型的選擇上，傳統的「多項勝算對數模型」(Multinomial Logit Model，簡稱 MNL)與「條件勝算對數模型」(Conditional Logit Model，簡稱 CL)皆必須符合「選項間彼此獨立」(independence of irrelevant alternatives，簡稱 IIA)的假設。但台灣目前的政黨競爭存在著藍綠分歧，國民黨與新黨屬於泛藍陣營，民進黨與台聯則屬於泛綠陣營，過去研究發現選民的投票抉擇存在著藍綠之間的界線，以致選項之間難以符合相互獨立的假設(Huang, Chen, and Chou 2008; Tsai 2008)。此外在方法上，也可能因為研究者「未觀察到的解釋變數」(unobserved variables)，導致模型違反 IIA 的假定。<sup>61</sup>若研究者知道哪幾個選項有相關，且各組相關的選項之間 IIA 仍然成立，便可將相關之選項分組歸類後，採「群組式勝算對數模型」(Nested Logit Model，簡稱 NL)。但研究者通常並不確定如何分組最佳，而選項愈多，可能的組合方式也愈多(黃紀 2008b, 141)，侷限了該模型的適用性，尤其本文欲分析的依變數多達六類，彼此之間也難以進行組別的分。

學界為了解決上述模型具有 IIA 的限制，陸續發展出「多項機率單元模型」(Multinomial Probit Model，簡稱 MNP)<sup>62</sup>與「混合勝算對數模型」(Mixed Logit

<sup>61</sup> 在選民投票模型中會違反 IIA 的假定有兩種常見的可能，一是「一般未觀察到的影響」(common unobserved attributes)，即某些自變數對選民的投票抉擇產生影響，卻因未被觀察到(unobserved)無法納入模型中，導致模型誤差項彼此相關。其次是「隨機品味變異」(random taste variation)，即未被觀察到的個人特質會對已觀察到之個人特質在如何抉擇上具有影響力，忽略它即可能違反 IIA 的假設。例如：忽略選民對各項議題立場在影響其投票抉擇上所佔的「權重」(weighting)。另外一種可能是，未被觀察到之自變數對於選民投票抉擇的影響，會隨著不同選擇組合(choice sets)而異，稱之為「未觀察到的因果異質性」(unobserved heterogeneity) (Glasgow 2001, 118)。

<sup>62</sup> 有關 probit 一詞的起源、意義與翻譯，請參閱黃紀(2000b, 403-404)。

Model，簡稱 MXL)。<sup>63</sup>其中，MNP 雖然放寬了 IIA 的假定，但仍有誤差項呈常態分佈的假定(Alvarez and Nagler 1998)。至於「混合勝算對數模型」不但仍然可將「選民特徵變數」(chooser-specific variables，簡稱 CSV)，與「選項特徵變數」(alternative-specific variables，簡稱 ASV)同時納入模型考量外，更重要的是它放寬了選項之間彼此相互獨立(IIA)的假定，允許選項之間存在相關及變異數異質性，並利用數據資料估算與檢定選項間的共變矩陣(covariance matrix)。若檢定結果選項間彼此並非相互獨立，則透過隨機截距(random-intercepts)的設定，將選項間的相關性納入考量，避免估計發生偏誤 (Hole 2007; 黃紀 2008b, 144-145)。也由於 MXL 的應用比 MNP 更具彈性，<sup>64</sup>故被稱之為「廣義類別選擇模型」(general discrete choice model)(Glasgow 2001)。因此，本文即採用「混合勝算對數模型」探討選民採取各種類型之一致與分裂投票的因素。

在本研究的「混合勝算對數模型」，依據學理將可能影響選民投票抉擇型態的相關因素納入模型分析。在「選民特徵變數」上包括選民的年齡、省籍、政黨認同、統獨立場、族群認同以及對陳水扁的施政滿意度。至於政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以致選民「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本模型也利用「選項特徵變數」的設定，將各政黨在單一選區是否有提名，以致選民是否「無機會」一致投票，納入模型作為控制變數。<sup>65</sup>至於模型依變數的參照組則是「民進黨一致投票」。<sup>66</sup>

模型結果顯示 (如表 5-7)，模型中共變矩陣的或然比(likelihood ratio，簡稱 LR)檢定  $X^2=26.931$ ,  $df=10$ ,  $p<0.05$ ，正如預期拒絕了選項彼此間獨立的 IIA 假定。再從共變矩陣的結果來看，在各類型投票抉擇中，任兩類型只要都包含國民黨，多數即具有顯著的相關性，也說明了本研究採取該模型的適當性與必要性。在投票抉擇因素上，由於政黨在單一選區有無提名，以致選民是否有機會一致投票，僅作為模型中的控制變數。因此，主要的差別在於檢證選民個人特徵的影響力。

---

<sup>63</sup> 之所以稱之為「『混合』勝算對數模型」(“mixed” logit)，主要是因為其設定功效模型(utility model)中未觀察到的部分，是將 MNL 中的 IID extreme value term 與另一型態的“g-distribution”進行結合，形成「混合分佈」(mixing distribution)，以放寬對 IIA 的假定(Glasgow 2001, 119)。

<sup>64</sup> MXL 在用運上要比 MNP 更具彈性，主要在於兩項優勢，一為 MNP 在無法觀察之隨機成分的共變矩陣數目，受限於模型中的選項數目，但 MXL 則無此項限制；其次，在 MNP 中的隨機成分須皆假定為常態分佈，但在 MXL 中則可以是任何型態的分佈(Glasgow 2001, 123, 132)。

<sup>65</sup> 「有無機會一致投票」之控制變數，設定為模型中的「選項特徵變數」(ASV)。即檢視每一位選民對於每一個選項是否有「一致投票的機會」，並依據政黨提名與否劃分為國民黨、民進黨、台聯三類，再轉化為「虛擬變數」。其中，「無機會一致投票」為 1，「有機會一致投票」為 0。

<sup>66</sup> 黃紀 (2008b) 首度提出將「混合勝算對數模型」應用於單一選區兩票制的 2008 年立法委員選舉，用以探討選民投票抉擇的影響因素。而本文從模型架構的提出、統計軟體的操作，以致於模型結果的詮釋，皆受惠於黃紀老師的指導與建議，在此提出說明與感謝。

其中，選民的政黨認同仍是最主要的影響因素。相對於無政黨認同者，國民黨認同者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國民黨一致投票或國民黨與民進黨之間的分裂投票。民進黨認同者則相反的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民進黨一致投票，而非國民黨一致投票或其他形式的分裂投票。台聯認同者則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政黨票投台聯、候選人票投民進黨的分裂投票。尤其在控制台聯選民是否「無機會」一致投票的情況下，仍有如此顯著的影響結果，再度驗證了台聯認同者有採取策略投票的傾向。至於新黨認同者在「無機會」一致投票下，確實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的分裂投票結果。

選民的統獨立場、族群認同與對陳水扁的施政滿意度，依舊顯著影響選民的投票型態。尤其是傾向兩岸統一或維持現狀的選民，相對於傾向台灣獨立的選民；以及自認中國人或都是的選民，相對於自認台灣人的選民，皆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選擇國民黨一致投票，或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的類型，而非民進黨一致投票。這結果不但符合台灣藍綠分歧的政黨競爭態勢，更有趣的是，這些因素對於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與民進黨一致投票兩者之間，有相對最高的解釋力，足見新黨認同者與民進黨認同者在政治光譜上的相對距離最遠。對陳水扁施政滿意度愈高的民眾，有顯著愈高的相對機率選擇民進黨一致投票，而非國民黨一致投票或其他類型的分類投票型態。

至於選民省籍背景的影響，見於大陸各省市人與本省閩南人之間的差異。大陸各省市人相對於本省閩南人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選擇國民黨一致投票或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的投票型態，而非民進黨一致投票的類型。至於本省客家人相對於本省閩南人，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政黨票投民進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而非民進黨一致投票的類型。也顯示出在客家屬性較強的單一選區，國民黨候選人確實有穩固的選票優勢，讓政黨票投給民進黨的選民，在候選人票轉而選擇投給國民黨候選人。

上述的模型分析結果驗證了，即便在控制政黨是否在單一選區提名，以致影響選民有無機會一致投票的情況下，台灣選民的投票抉擇存在以國民黨及民進黨為主之泛藍、泛綠兩大陣營間的競爭型態。而選民的政黨認同、統獨立場與族群認同正是藍綠分歧的解釋變數。至於選民對陳水扁的施政滿意度也在此次立委選舉發揮顯著的影響力，是此次民進黨之所以敗選的原因之一。

表 5-7 選民投票抉擇型態之混合勝算對數模型

	ln(KK / DD)		ln(KD / DD)		ln(DK / DD)		ln(NK / DD)		ln(TD / DD)	
選項特徵變數(ASV)	$\hat{\beta}$	(s.e.)	$\hat{\beta}$	(s.e.)	$\hat{\beta}$	(s.e.)	$\hat{\beta}$	(s.e.)	$\hat{\beta}$	(s.e.)
無機會一致投票 (國民黨)					-2.038 (1.975)					
無機會一致投票 (民進黨)					-1.061 (1.192)					
無機會一致投票 (台聯)					-0.413 (0.641)					
<b>選民特徵變數(CSV)</b>										
<b>常數</b>	1.677*	(0.771)	-0.574	(0.907)	-0.034	(0.747)	-4.018**	(1.453)	-2.818 <sup>S</sup>	(1.483)
<b>年齡層(60歲以上=0)</b>										
20-39歲	-0.883	(0.599)	-0.074	(0.664)	-0.796	(0.511)	-0.250	(0.755)	1.891	(1.150)
40~59歲	-0.717	(0.582)	-0.864	(0.673)	-1.219*	(0.482)	-0.290	(0.719)	1.227	(1.131)
<b>省籍(本省閩南人=0)</b>										
本省客家人	0.341	(0.638)	0.162	(0.710)	0.607*	(0.568)	0.482	(0.778)	-0.559	(1.096)
大陸各省市人	1.935*	(0.757)	-----	-----	1.046	(0.867)	2.702**	(0.820)	-----	-----
<b>政黨認同(中立=0)</b>										
國民黨	5.246***	(0.757)	4.599***	(0.818)	2.653**	(0.885)	4.996***	(0.889)	-----	-----
民進黨	-4.521***	(0.615)	-1.834**	(0.596)	-1.185**	(0.596)	-3.441**	(1.201)	-1.468**	(0.535)
台聯	0.716	(1.431)	-----	-----	1.466	(1.402)	-----	-----	3.479**	(1.042)
新黨	1.029	(1.309)	-----	-----	-----	-----	5.277***	(1.430)	-----	-----
<b>統獨立場(傾向獨立=0)</b>										
傾向統一	1.627*	(0.744)	1.032	(0.836)	0.733	(0.686)	3.739**	(1.239)	-----	-----
維持現狀	1.090*	(0.462)	0.916 <sup>S</sup>	(0.545)	0.242 <sup>S</sup>	(0.410)	3.032**	(1.074)	0.952 <sup>S</sup>	(0.536)
<b>族群認同(台灣人=0)</b>										
都是或中國人	2.073***	(0.436)	0.853 <sup>S</sup>	(0.495)	0.732	(0.449)	2.721***	(0.603)	0.010	(0.592)
<b>對扁的施政滿意度(0~10)</b>	-0.717***	(0.102)	-0.435***	(0.112)	-0.267**	(0.093)	-0.737***	(0.132)	-0.172	(0.124)

誤差項之「變異與共變」矩陣估計

	KK	KD	DK	NK	TD
KK	2.886* (1.275)				
KD	1.556 <sup>\$</sup> (0.899)	0.861 (0.684)			
DK	2.105* (0.925)	1.024 (0.685)	2.098* (0.988)		
NK	3.665* (1.548)	2.011 <sup>\$</sup> (1.122)	2.496* (1.104)	4.963* (2.078)	
TD	0.081 (0.680)	-0.003 (0.381)	0.295 (0.577)	0.020 (0.878)	0.168 (0.300)

模型資訊：

樣本數 = 1193 人

觀察值 = 7158 選項 / 人

整體模型：Log Likelihood = -634.24394

Wald test  $X^2 = 1733.424$ ,  $df=51$ ,  $p<0.001$

變異與共變矩陣(Variance-Covariance Matrix)：LR test  $X^2 = 33.77$ ,  $df=15$ ,  $p<0.01$

共變矩陣(Covariance across Alternatives)：LR test  $X^2 = 26.931$ ,  $df=10$ ,  $p<0.05$

資料來源：TEDS2008L。

註一：\*\*\*表示  $p<0.001$ ；\*\*表示  $p<0.01$ ；\*表示  $p<0.05$ ；\$表示  $p<0.1$ 。

註二：部分自變數之分析個數過少，以致估計值之標準誤(s.e.)過大，故未納入模型分析，並以(-----)表示。

註三：「KK」表示兩票皆投國民黨；「DD」表示兩票皆投民進黨；「KD」表示政黨票投國民黨、候選人票投民進黨；「DK」表示政黨票投民進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NK」表示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TD」表示政黨票投台聯、候選人票投民進黨。



## 第四節 小結

在 2008 年立委選舉中，選民首度有機會針對同一職位的選舉投下兩張選票，台灣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分佈為何、哪些因素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決定，是本章研究分析的重點。筆者利用 TEDS2008L 的選後面訪資料，藉由個體資料的交叉分析與模型建構，瞭解選民採取一致與分裂投票的各種型態。同時透過蒐集選區總體層次的相關資訊，以多層模型的分析方法，將個體與總體層次的各項變數同時納入分析，探索並釐清影響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各項因素。基本的發現如下：

### 一、一致與分裂投票的型態

由於此次選舉呈現以國民黨及民進黨兩大政黨競爭的態勢，選民將兩張選票一致投給國民黨的比例高達 47.6%，將兩張選票一致投給民進黨的比例也達 28.8%。若將少數一致投給其他政黨的選民也算入，則在此次選舉中，有高達 76.6% 的選民採取一致投票，僅有 23.4% 的選民因各種因素採取分裂投票。在採取分裂投票的選民中，有部分選民是在得以選擇一致或分裂投票的情境下，「自願」採取分裂投票，但也有部分選民因政黨未在單一選區提名候選人，導致「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尤其在選前國民黨、新黨及無黨團結聯盟達成協議，新黨在單一選區完全加入國民黨的提名作業，以國民黨名義登記參選，至於國民黨則在 4 個選區未提名以「禮讓」無盟參選人，致使許多泛藍支持者「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在泛綠陣營方面，雖然民進黨與台聯並未在選前協調合作，但民進黨在實際的選情的考量下，也在部分選區放棄提名，台聯更是只有在 13 個選區中提名，讓部分泛綠陣營的支持者也面臨「無機會」一致投票的情境。

本文透過各項交叉分析與模型建構的結果顯示，不論選民有無機會採取一致投票，在台灣以統獨立場為主要分歧的藍綠政治光譜上，選民的分裂投票確實存在藍綠之間的「聯盟投票」型態。泛藍陣營支持者若採取分裂投票，多數會將兩張選票投給屬於「泛藍陣營」的國民黨、新黨或無盟。反之，認同泛綠政黨的選民若採取分裂投票，則多數會在民進黨或台聯之間進行選擇。只不過由於泛藍政黨在選前達成協商合作，而泛綠陣營卻是協商破局各自提名競選，因此，泛藍選民中採取「聯盟投票」的型態要比泛綠選民來的明顯許多。

在策略投票部分，由於主要發生可能是在小黨支持者身上。新黨未在單一選

區提名的情形下，台聯及其他小黨即成為最受矚目的觀察重點。雖然 TEDS2008L 的民調資料樣本數有限，但在比例代表票投給台聯或其他小黨的選民中，絕大多數在單一選區仍是投給國民黨與民進黨提名的候選人。尤其在控制台聯於單一選區有無提名候選人的條件下，台聯認同者依舊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分裂投票。此外，在政黨比例代表票上，也發現認同國民黨或民進黨的選民，有一定比例會選擇投給藍綠立場相近的新黨或台聯，而在單一選區中則仍然投給所屬政黨提名的候選人，形成分裂投票的結果。這也說明了部分大黨認同者在擔心同聯盟小黨無法跨越選舉門檻以致喪失席次分配權，且對小黨仍保有一定的支持程度下，會選擇將政黨票投給同聯盟小黨，只不過這種分裂投票的型態，在泛藍陣營中要比泛綠陣營來的明顯。

## 二、一致與分裂投票的影響因素

在影響選民採取一致與分裂投票的因素方面，本文藉由多層模型的建立，將學理上各項總體及個體變數一併納入分析，其結果多數符合本文的預期假設。在選民的個體層次上，年紀愈輕、政治知識愈高，以及對選區候選人的偏好與自身黨性相衝突的選民，皆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分裂投票。至於在主要政黨認同者中，國民黨與民進黨認同者相對於無政黨認同的選民，其採分裂投票的相對機率雖然偏低，但並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新黨認同者則由於新黨未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在不得已的情況下採取分裂投票；至於台聯認同者，則在控制單一選區是否提名的情形下，仍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分裂投票，顯示出其在單一選區中採取策略投票的結果。而在主要政黨認同者中，皆符合黨性愈強，採取分裂投票之相對機率愈低的預期。但此趨勢只有在國民黨認同者身上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在選區總體層次的系絡因素方面，當選區中有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參選時，選民即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分裂投票，也顯示出個人選票對於候選人在單一選區中爭取選民選票支持的效果。國民黨或民進黨如未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候選人參選，會導致選民有顯著偏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分裂投票，但這種提名與否的因素卻不存在於台聯。也就是說，台聯是否在單一選區中提名，對於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並沒有顯著的差異，再次驗證策略投票才是台聯選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關鍵因素。至於選區的選舉競爭程度，或許由於台聯提名候選人皆難以與國民黨及民進黨候選人抗衡，再加上選區的選舉競爭程度與該選區是存

在脫黨參選或強勢獨立候選人之間具有一定的相關性，此一變數的影響並未符合假設。

### 三、各種投票型態的影響因素

最後，在將選民採取的各種主要投票型態，以「混合勝算對數模型」進行分析，結果顯示選民的政黨認同依舊是影響投票抉擇的主要因素，並呈現出國民黨、新黨為「泛藍」，民進黨、台聯為「泛綠」的聯盟競爭態勢。另外，選民的統獨立場與族群認同也對其投票抉擇具有顯著影響。其中，傾向兩岸統一或維持現狀，以及自認中國人或都是的選民，有較高的相對機率採取「國民黨一致投票」，或「政黨票投新黨、候選人票投國民黨」的泛藍聯盟。至於選民對陳水扁的施政滿意度具有顯著的影響，愈不滿意陳水扁施政表現的選民，其採取「民進黨一致投票」的相對機率愈低，也是民進黨此次敗選的原因之一。

